

中國文學入論第二種

中國散文概論

中山大學教授 方孝岳 著

目次

本體論

一	散文的含義	一
二	散文學的演進	二
	方法論	
三	字句的格律(上)	六
四	字句的格律(下)	一三
五	篇章的體裁	一八
六	議論文之體裁	二〇
七	儒家的論(上)	二二
八	儒家的論(中)	二四
九	儒家的論(下)	二六
十	從橫家的論	二八
十一	名家的論	三〇
十二	魏晉本名家的論	三一
十三	敘事文的體裁(上)	三三
十四	敘事文的體裁(中)	三八
十五	敘事文的體裁(下)	三九

方法論

三	字句的格律(上).....	六
四	字句的格律(下).....	一三
五	篇章的體裁.....	一八
六	議論文之體裁.....	二〇
七	儒家的論(上).....	二二
八	儒家的論(中).....	二四
九	儒家的論(下).....	二六
十	從橫家的論.....	二八
十一	名家的論.....	三〇
十二	魏晉本名家的論.....	三一
十三	敘事文的體裁(上).....	三三
十四	敘事文的體裁(中).....	三八
十五	敘事文的體裁(下).....	三九

中國散文概論

本體論

一 散文的含義

散文本對駢文而稱。散文這個稱號，每是對駢文而稱的。論其本體，即是不受一切句調聲律之羈束而散行以達意的文章。如沈約所說：『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宋書·謝靈運傳）兼詩文而言。柳宗元所說的『駢四儷六，錦心繡口，（乞巧文）李商隱所說的『四六之名，六博格五四數六甲之取』（樊南甲集自序）這些都是駢文所守的規律，散文是沒有這些形式上的拘束的。

散文形式異於駢文之處，原來散文運動之起源，正是針對駢文而生的。散文運動即是唐宋以來所謂古文運動。所以常清、朝姚鼐編出一部古文辭類纂，以綜合唐宋以來諸古文家所講求的古文之學，而同時李兆洛即編出一部駢體文鈔來和姚氏對抗，這即是李兆洛拿他的駢文學來對抗姚鼐的散文學了。所以駢文散文之對立，即是駢文和古文之對立。這是自來一般普通的觀念。再上溯古文運動之起源，韓愈所做的工作，即以力矯駢儷之形式為其宗旨中一個顯而易見之點。他自己在題歐陽生哀辭那篇文章裏說：『愈之為古文，豈僅以其句讀不類於今耶？學古道，故欲兼通其詞。』足見得句讀不類於駢儷之文，本是古文形式上先決之點。又唐裴度有一篇與李翱書裏面說到韓愈和李翱師弟間所講求的作風，以為他們是『以時世之文多偶對儷句屬綴風雲羈束聲韻為文之病，故以雄辭遠致矯之。』（見唐文粹）又足見得打破那些聲律羈束一切用散行自然的體勢寫出來，正是古文形式的標準。

散文精神異於駢文之處。至於就內容方面講，古文運動之針對駢文而立義者，乃是以樸質代浮華，以確切恰當的文句代替那些敷衍熟爛泛堆藻典的陳言。本來我們對於任何事物，凡說到一個「古」字，自然都帶了一種天真樸質的意思。樸質而切當情理，即是古文家的中心標準。韓愈曾提出他的正式主張，說「文從字順，各識職，有欲求之此其躅。」（樊紹述墓誌銘）文從字順即是樸質，各識職即是切當情理。總而言之，對駢文之形式而言，則稱散文。對駢文之精神而言，則稱古文。清梅曾亮說：「駢文如俳優登場，非絲竹金鼓佐之，則手足無所措。其周旋揖讓，非無可貴，然以之酬接，則非人情也。」（復陳伯游書）又管同也說：「人有哀樂者，面也，今以玉冠之，雖美失其面矣。此駢體之失也。」（梅曾亮管異之文集書後引）這都是指斥駢文的精神方面而見古文的特色。

向來較論駢散文的議論。自來也有不少的駢文家，站在駢文的立場上，較論駢散文性質。我們就這些人所較論的來看，更可以顯出散文的特性。宋朝羅大經、鶴林玉露裏引周益公的話，說「四六特拘對耳，其立意措詞，貴渾融有味，與散文同。」到了清代，那些駢文家尤愛較論駢散。如孔廣森答朱治澗書說：「六朝文無非駢體，但縱橫開闔，一與散文同。」袁枚、胡稚威駢體文序說：「散文可踏空，駢文必徵實。」劉開與王子卿書說：「文之有駢散，如樹之有枝幹。」這四個人當中，周益公（即周必大）和孔廣森是認識散文的好處，而謂駢文中也有這種好處。那末，我們大可以就他二人的話下個轉語，即有駢文固亦能如散文以渾融有味縱橫開闔見長，散文豈非本來更以渾融有味縱橫開闔見長。此外，袁枚的話是有點抑散文而揚駢文的神氣。但是我們也可以說，袁枚所謂散文之踏空，正是散文家所主張的去陳言。韓愈所說「惟陳言之務去」，最末，劉開是主張駢散二者不可偏廢。他認駢體是枝，散體是幹，但我們又可以說，樹木固兼需枝幹，然而枝無幹不能生，幹無枝還可以存立，這正是駢體和散體的重要區別。

二 散文學的演進

散文學大明於唐宋以後。散文之學，自唐朝韓愈、柳宗元以後纔有塗徑可循。本來散文是自古有之，但古時人不談文術，也無所謂駢散之別。至於救六朝駢儷文之流弊，取法古時崇尚質樸之文，開啓途術，自成一學，爲此後千餘年之效法，乃是韓愈所倡始。所以說散文之學，開自韓柳以後，並非說散文起於韓柳。

有人說，魏晉的時候，不是有文筆之分嗎？那時候的人所說的筆，似乎應當作散文看。我們較論散文的文術，豈不應該從這個文筆之分爲起點嗎？這個話我以爲不然。魏晉人所說的文筆之分，即是詩賦和雜文之分。魏晉六朝的雜文，皆是駢儷之體，人所共知，正是韓愈所要救蔽的。其習於駢儷的句調，當然不是散文。況且那時候普通所認文筆之分，以有韻無韻爲標準，那個標準，即不適於區分那時候的文筆。劉勰、文心雕龍、總術篇裏，已在另一意義中加以駁斥。蕭統文選也並收詩賦雜文而統謂之文。蓋魏晉之筆，雖不拘於句尾押韻，而通體字句之調和音律，（即文心雕龍聲律篇所說的音和及上引沈約所說浮聲切響兩句異韻那些話）也算是有韻。簡單說來，本來文和筆在文學體統上，是未嘗不可以分開的，但魏晉六朝的文和筆，實在不容易分開。再就內容方面講，在韓愈提倡古體散文的眼光裏看來，魏晉六朝的筆，都是「其聲清以浮，其節數以急，其辭淫以哀，其志弛以肆，其爲言也亂雜而無章」，這是韓愈送孟東野序裏的話。他這幾句話是兼對六朝的詩和文的批評。所以他就發起救蔽的運動，而建立了後世所謂散文學。就韓愈的意思看來，即是因爲六朝人的觀念，多把六經子史「立意爲宗」的筆除開，而專注意於「沈思翰藻能文爲本」的筆，如蕭統文選序裏所表現的，已經發生不少流弊，所以他要加以救濟；他的救濟方法，正是專以立意爲宗來改革那些沈思翰藻能文爲本的習氣。即照前面所引周必大和孔廣森的話來講，雖然六朝駢文，亦能渾融有味，開闢動盪，但是能如此者未必十分多，所以這樣看來，我們自不能混魏晉之筆於唐宋以後所謂散文了。

有人又說，魏晉之筆固可不論，但前面不是說散文自古有之麼？那末，應當以先秦盛漢爲法度之始了，何必說散文之學起於韓柳以後呢？我又回答他說，你這話誠然不錯，我這書下半部方法論中所舉種種方法，正是

處處上溯先秦盛漢而立論，並且還是詳於古先而略於後世。但是我們要知道，以先秦盛漢爲法度之始，正是韓柳等所大聲急呼特別提倡使人注意的。古時候本無專論文術的話，經典古籍中，雖偶有一二近於建立文術的話，但都說得狠渾括，而且難有其他方面的意義，不可以一端論。至於明定塗術開啓戶牖，有階有梯，使散文學者有軌道可循，乃不能不推韓柳爲首功。他們的散文學所取法的，固完全是先秦盛漢，而先秦盛漢何以能爲法度之極則，則非借徑於他們所說的話，無從獲得明確的認識。換句話說，散文方法，非經他們詳細指點出來，即無從得有嚴格的依據。像東漢王充論衡裏，也主張樸實明曉的文章，但他的話多嫌籠統單調，他自己的文章，也嫌煩冗零碎，實不能建立正確的散文途徑。他在論衡裏說：「口論以分明爲公，筆辯以瑣露爲通，文字與言同趣，何爲猶當隱閉指意，深覆典雅，唯賦頌耳。」這一類話，主張散文樸實明顯，本說得極透徹，但只知樸實而不知講求切當，仍有毛病。徒任筆直寫，而不顧說的話是否切當而有力，一片膚詞泛語，雜亂煩冗，那又何能動人觀聽呢？王充自己文章之煩冗瑣碎，正因爲這個緣故。韓愈說：「文從字順」，又說：「各識職」，所以最爲圓滿了。總而言之，先秦盛漢六經子史的文章，除開詩一部分，無一非散文的好模範。但自來都認爲先秦盛漢之文是文成法立（參看四庫全書總目詩文評類序語）所謂文成法立者，即是無法以告人，至於唐宋諸家乃是有法以告人了。有法以告人，所以散文之學，就從他們建立起來。據唐宋之有法，以上求先秦盛漢之無法，即是我國散文學的軌道。所以說散文之學，是大明於唐宋以後的。

散文學發展經過之略況 現在提起散文學的歷史，即大略如下。新唐書文藝傳裏說：「高祖太宗，大難初夷，沿江左餘風，綺句繪章，揣合低昂。元宗涵經術，羣臣稍厭雕琢，索理致，崇樸點浮。是時唐興已百年，諸儒爭自名家，大歷貞元間，美才輩出，播騰道真，涵泳聖涯，於是韓愈倡之，柳宗元、李翱、皇甫湜等和之，排逐百家，法度森嚴，抵轆魏晉，上軋漢周，唐之文完然爲一王法。」又在韓愈傳贊裏說：「愈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障隄末流，反刻以樸，刻僞以真，粹然一出於正，刊落陳言，橫驚別驅，汪洋委肆。」又清方苞在所編的古文約選序例裏說：「自

魏晉以後藻繪之文興，至唐韓愈起八代之衰，然後學者以先秦盛漢辨理論事實而不蕪者爲古文。以上數段，足以說明韓愈等所倡導的工作了。至於韓愈所提出的散文規矩，爲自來散文家所奉爲金科玉律的，即是『文從字順各識職』，『文無難易，惟其是耳』，『惟陳言之務去』，『氣盛則言之短長聲之高下皆宜』，『所謂文者，必有諸其中，故君子慎其實，實之美惡其發也不掩，本深末茂，形大聲宏，行險言厲，心醇氣和，體不備不可爲成人，辭不足不可爲成文』。那些話到了宋朝，歐陽修得韓愈文集於漢東李氏（歐陽修書韓集後），因復倡古文，以改革五代的風氣。宋史文苑傳所說，『歐陽修以古文倡，王安石蘇軾曾鞏和之』，就是他們的工作。從此歷元入明，有唐順之歸有光茅坤等，力排明七子儂古之體。明史文苑傳所云，『唐順之輩文宗歐曾，歸有光以司馬歐陽自命，力排李何王李』，又是他們的工作。到了清代，說到散文運動之有力者，普通自會想起方苞姚鼐那些人。方苞主張辭理皆是之清真雅正（見古文約選及四書文選諸序例），姚鼐也說，『文無所謂古今，惟其當而已，得其當，則六經之於今日其爲道也一，知其所以當，則於古雖遠而於今取法，如衣食之不可釋』（見古文辭類纂序目）。這就是他們所注意之點。都是韓愈以來諸大家的共同主張。此外，古今能做散文和闡發散文途徑的人，自然是很多的。我現在不過略舉其明確易知易從爲人所共曉的，略溯其源流，其他則治文學全史的人多已知道，不是本書窄狹範圍所能該括，茲姑不論。

方法論

三 字句的格律(上)

『文從字順各識職』即是字句之惟一格律。我們講求文章的道理，必先講方法。方法上第一要件，即是字句之格律。本來就作者方面說，必定要以立意爲先，然後達之於篇章字句；斷沒有毫無立意而能勉強連綴字句以成文的。但在讀書者方面說來，必先循字句以觀其篇章，由篇章以得其命意，也斷沒有對於章句字義還未曾知道，而可以自謂得作者之命意的道理。自來論散文藝術的人，沒有好過韓愈的了。他的話最能兼該本末。關於做文章的基本道理，他自然說得很多；對於字句的格律，即從他所說『文從字順各識職』那句話裏面，也可以獲得極明白的軌道。

先秦盛漢經典名作最能滿足這種條件。韓愈本著這個條件去上求師法，認爲只有先秦盛漢經典子史那些偉大的作品，是最能文從字順各識職的。六朝的文字，就不能合這個條件。所以在他的答劉正夫書裏說，『文宜師古聖賢人』，底下又接着說，『師其意，不師其詞』，又說，『文無難易，惟其是耳』。他所謂『文無難易，惟其是耳』，即是說古大家的文章做得或艱深，或平順，都有他必然的道理，都是『各識職』。我們須隨處推求他們一字一句所以能够『各識職』的原理，拿這個原理，應用到我們自己做文章的時候，即是『師其意，不師其詞』的方法。六朝的文章，他認爲不能文從字順各識職，所以就說他們『亂雜而無章』，而他自己入手初做工夫的時候，也就『非三代兩漢之書不敢觀』了。（答李翊書）

我們現在就本著韓愈取法六經的觀念，來研究六經中的字句。本來六經之文所以能够永遠不朽，固然因爲內容道理好，但也因爲文章構造之精。六經的文章一字一句都有萬牛莫挽之重，後世人無論怎樣力追，都

不容易趕上，推求所以然的道理，即因六經之文，沒有一個字，不是合於義之至安理之至順。後世文人，雖號爲工於選詞造句的人，但拿他和六經一比較，都不免近於苟且命筆了。

究竟何謂格律？但我下文所引證的，並非和馬氏文通那一類的書所討論的相同。因爲那一類的書，比附西人文法，雖略可爲修詞之助，但和我們現在所討論的散文格律性質不甚相同。拘拘於文法之例，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作出文章來，未必能辦到愜心貴當的地步。我們所說的散文之學，雖確有其格律，但這種格律實是一種抽象凌空的東西，並非畫有一定的框格。大概融貫前人的作品，得文義之至安，自然可以獲得一種自然天成的格律。作文章的人，藉文字以表達胸中的意思，和行遠者藉舟車以達目的地，是一樣的道理。行遠者以得達目的地爲主，至於沿途所藉的舟車，有時大船，有時小艇，有時火車，有時人力車，隨地從宜，在沒有一定的成例當中，自有其一定的成例。文章藉字句以達意，亦是有因地制宜無格律之格律。

這樣講來，所謂字句之格律究竟是什麼呢？我明自地回答說，即是上文所謂「無一字一句不是義之至安理之至順」。那句話換句話說，凡因達意而選詞，選辭必以確能運載吾意以出而使讀者入耳而動於心者爲主。凡因述事而選辭，選辭必以確能運載吾所欲指之事物以出而使讀者栩栩然如身歷其境者爲主。大概立意既定，於是詞句之或曲或直或順或逆，無往不合於職分之當然，這就是文從字順之至軌。

六經之字句 前人論六經文字的人很多。我現在擇取數種條理精密能抉發六經的詞致所以最爲精美的緣故的話，列舉在下面。

唐朝孔穎達注尚書堯典裏「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於上下」，那幾句話，他說：「持身能恭，與人能讓，自己及物，故先恭後讓，名聞旁行，則充溢四方，上下則至於天地，向上向下至有所限，旁行四方無復限極，故四表言被，上下言至，先四表後上下者，人之聲名宜先及於人。」清朝戴東原對於尚書裏這幾句話的文義，也曾有討論。戴氏文集中，有一篇與王鳳喈書裏面說：「橫四表格上下對舉也。薄徧所及曰橫，貫通所至曰格。四表言被，以

德加民物言也。上下言子，以德及天地言也。『我們看孔戴二氏所舉這個例子，知道尚書裏的措意遣詞，有這樣的嚴密。

明末王船山有論詩經文句的話，他的詩經裏說：『蘇子瞻謂桑之未落，其葉沃若，體物之工，非沃若不足以言桑，固也。然得物態，未得物理。桃之夭夭，其葉蓁蓁，灼灼其華，有實其實，乃窮物理。天天者，桃之穉者也。桃至拱把以上，則液流蕙結，花不榮，葉不盛，實不蔭，小樹弱枝，婀娜妍茂，爲有加耳。』這雖是論詩，但就字句而言，也可爲散文家尋求詞理之助。

至於專著一書較論六經字句的，有宋朝的陳騭、陳騭，著有文則一書，專論此事。他說：『辭以意爲主，故辭有緩急輕重，皆生於意也。』韓愈子曰：『吾淺之爲丈夫也。』（左傳襄公十九年）則其辭緩。景春曰：『公孫衍張儀豈不誠大丈夫哉？』（孟子）則其辭急。狼贖於是乎君子。（左傳文公二年）則其辭輕。子謂子賤：『君子哉若人！』（論語）則其辭重。又說：『詩書之文，有若重複而意實曲折者。』詩曰：『云誰之思，西方美人，彼美人兮，西方之人兮。』（邶風簡兮）此思賢之意，自曲折也。又說：『自古在昔，先民有作，商頌那。』此考古之意，自曲折也。又說：『書曰：眇眇予末小子。』（顧命）此謙托之意，自曲折也。孺子其朋，孺子其朋，其往，此告戒之意，自曲折也。又說：『文有意相屬而對偶者，如發彼小豨，殪此大兕。』（小雅吉日）誨爾諄諄，聽我藐藐。』（大雅抑）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禮記禮運）又說：『文有事相類而對偶者，如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尚書甘誓）佑賢輔德，顯忠遂良。』（尚書仲虺之誥）此皆渾然而成，非有意於媿配。凡文之對偶者，若此則工矣。又說：『夫文有病辭，病辭者，讀其辭則病，究其意則安。如曲禮曰：猩猩能言，不離禽獸。』繫辭曰：潤之以風雨，蓋禽字於猩猩爲病，潤字於風爲病也。』陳氏所說都是發明六經的字句上，無論是常態或變態，無往不是辭意交融訴合無間，有不可以常律論之妙處。

又清代俞樾有古書疑義舉例一書，提出經典中所有異於後人行文之法的文句，分類編列出來，尤足爲考求經典字句的幫助。其實所謂異於後世行文之法者，都是意之所到，不得不然，關於上下文義者至多。我們看

他所舉的，可以知道，凡藉文字以達意，實是變動不居，沒有死板的定格，而但以達到言以足志之目的而止。而文才有高下，實由於用意有淺深罷了。我們先玩味文句之異同離合，但期爲啓發的材料，並非欲揣合低昂，步趨於詞氣語勢之間。茲節取俞氏書中，最有裨於文義者，條列於下：

『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例：襄二年左傳以索馬牛皆百匹。正義曰：司馬法：駟馬一匹牛三頭，則牛當稱頭，而亦云匹者，因馬而名牛曰匹，並言之耳。經傳之文，此類多矣。易繫辭云：周之以風雨，論語云：沽酒市脯不食，玉藻云：大夫不得造車馬，皆從一而省文也。按此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之證，使後人爲之必一一爲之辭曰：以索馬百匹牛百頭曰沽酒不飲市脯不食，此文之所以日繁也。』

古人行文不嫌繁複例：孟子梁惠篇：王之不王，非挾泰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離婁篇：瞽瞍底豫而天下化，瞽瞍底豫而天下之爲父子者定，兩工之不二王，瞽瞍底豫，皆省其一，讀之便索然矣。

語急例：古人語急則有以如爲不如者。隱元年公羊傳：勿與而己矣，注曰：如即不如是也。有以致爲不致者，莊二十二年左傳：敢辱高位，注曰：敢不致，是也。

語緩例：古人語急則二字可縮爲一字，語緩則一字可引爲數字。襄三十一年左傳：繕完葺牆以待賓客，急言之則止是葺牆以待賓客耳，乃以葺上更加繕完二字。

兩人之辭而省曰字例：有兩人問答，因語氣相承，誦之易曉，而曰字從省不書者，如論語陽貨篇：子曰：由也女聞六言六蔽矣乎？對曰：未也。居，吾語女。居，吾語女。乃夫子之言，而即承對曰未也之下，無子曰字。子曰：食夫稻，衣夫錦，於女安乎？曰：安安。安則爲之。女安則爲之，乃夫子之言，而即承曰安之下，無子曰字。

文具於前而略於後例：僖十九年穀梁傳：梁亡亡也，而於酒，淫於色，心昏耳目塞，上無正長之治，大臣背叛，民爲寇盜，梁亡亡也，如加力殺，帝猶不足道也。范注曰：如使伐之而滅亡，則罪猶不足記也。按上文已備列梁所以亡之故，使下文必一一言之，則累於辭矣。故曰：猶不足道，止一頓字，該之具於前而略於後也。

文沒於前而見於後例：書敬子篇：我祖底遂陳於上，我沈溺于酒，用亂敗厥德于下。按此遂陳於上，蓋以禮言。糾所亂敗者，即湯所底遂而陳者也。德字見於後而沒於前。粉傳不遺其義，乃曰：致遂其功，陳列於上，世則上句贊出功字矣。又詩生民篇：誕置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誕置之平林，會伐平林，誕置之寒冰，鳥覆翼之，鳥乃去矣。后稷呱矣，按后稷所以見棄之故，千古一大疑案，而不知詩人固明言之，蓋在后稷呱矣一句。夫至鳥去之後，后稷始呱，則前此者未嘗呱也。凡人始生無不呱呱而泣，后稷生而不呱，於是人情疑怪，貪欲棄之於隘巷，於平林，於寒冰，愈棄愈遠，亦愈險惡，聖人不死，昭然可見，而后稷亦既呱矣，遂收而養之，命之曰棄，志異也。詩人歌詠其事，初不言見棄之由，蓋沒其文於前而著其義於後，此正古人文字之奇也。後人不達而異義橫生矣。

蒙上文而省例：定四年左傳，楚人爲食，吳人及之，齊食而從之。此文齊字一字爲句，言楚人齊也。食而從之四字爲句，言吳人食楚人之食，齊而從之也。齊上當有楚人字，食而從之上當有吳人字，蒙上而省也。

探下文而省例：夫兩文相承，蒙上而省此，行文之恒也。乃有逆探下文而預省上字，此則於例更變。而古書亦往往有之。樂典：獨生三十徵庸，三十在位，五十載。因下句有載字而上二句皆不言載。孟子：滕文公篇，夏后氏五十而食，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因下句有徹字而上二句皆不言徹，是探下文而省者也。

舉此以見彼例：孔子曰：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是見古書之文往往有舉此以見彼者。顧氏炎武曰：知錄云：以紂爲弟，且以爲君，而有王子比干，並言之。則於文有所不便，故舉此以該彼。此古人文草之善。且如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不言后土。先王居櫛於四裔，不言澤敦窮，蓋發後之讀者，不待予言之，明亦當闕一以知二矣。

以大名冠小名例：荀子正名篇曰：物也者，大共名也，鳥獸也者，大別名也。是正名百物有其共名別名之殊。乃古人之文，則有舉大名而合之於小名，使二字成文者。如禮記：言魚鮪魚其大名，鮪其小名也。左傳：言鳥鳥鳥其大名，鳥其小名也。孟子曰：草芥步其小名，草其大名也。

舉小名以代大名例：詩采芣苢篇：一日不見，如三秋兮。三秋即三歲也。歲有四時，而獨言秋，是舉小名以代大名。漢書東方朔傳：年十三學書，三冬文史足用。三冬亦即三歲也。學書三歲而足用，故下云十五學擊劍也。注者不知其舉小名以代大名，乃泥冬字爲說，云：貧子冬日乃得讀書，失其旨矣。

實字活用例：宣六年公羊傳：勇士入其大門，則無人門焉者。上門字實字也，下門字，則爲守是門者矣。襄九年左傳：門共三門，下門字實字，上門字則爲攻是門者矣。執持於手，即謂之手，莊十二年公羊傳：手劍而叱之，懷抱於腹，即謂之腹。詩：憂我爲出入腹我，是也。又以女妻人，即謂之女，以食人，人門謂之食，皆此類也。

語詞活用例：古人用助詞，有兩字同義而復用者。左傳：一薰一蕕，十年尚猶有臭，尚即猶也。禮記：人喜則時聞，斯即則也。此西氏炎武說。何謂之庸句？宣十八年左傳：人尊女上而前，不怒一投汝，庸何傷庸亦何也。此王氏引之說。尚書秦誓篇：尚猶詢茲黃髮，言尚又言猶，禮記三年間篇：然後乃能去之，言然後又言乃。

上下文變換虛字例：古書有疊用成文而虛字不同者。尚書洪範篇：水曰洊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土爰稼穡。上四句用日字，下一句用爰字，爰即日也。論語：富貴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如不可求，從吾所好。上句用而字，下句用如字。孟子：離婁爲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上句用如字，下句用而字，而即如也。禮記：文王世子，文王九十七乃終，武王九十三而終，上句用乃字，下句用而字，而即乃也。

反言省乎字例：禮記：可乎，乎字已見於前，是書未嘗不用乎字。然乎者，語之餘也，讀者可以自得之。古文往往有省乎字者。尚書：伯戲，我生不有命在天，史記：則此句末有乎字。呂刑篇：何擇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史記作何擇非其人，何敬非其刑，何居非其宜乎。句尾用故字例：凡經傳用故字多在句首，乃亦有在句尾者。禮記：禮運篇則是無故，故王能備禮以達義，體信以達順，故此故字在句尾也。

俞氏的話詳盡如此，凡古經之奇辭秀句，幾乎是攬勝不窮了。但是俞書原意，實資經生，今取論文，乃是借徑，因為他止疏其例，而未釋其理，固有待於補說。凡辭致之輕重順逆繁省，皆有其必然之故，茲舉一例言之，可以隅反。例如俞氏說尚書西伯勘黎，我生不有命在天下省乎字。實則此句必須如此亢聲而止，決不可緩乎字，紆之剛愎拒諫之神，始可表見。若加乎字，即將語氣改較紆緩，似乎紆有危懼之情了。史記加乎字以求顯豁，而實失去原文之美。凡文字之美，蓋皆以時以地而各有所擅，有因通譯而達真，轉述而失意者。古今中外之隔，此例甚多。明朝王世貞藝苑卮言裏說：『孔子曰，辭達而已矣。又曰，修辭立其誠。蓋辭無所不修，而意則主於達。今易繫禮經家語魯論春秋之篇存者，抑何皆不工也。太史避其晦，故譯而達之，作帝王本紀，揚雄避其達，而故晦之作法，言俱非聖人意也。』我們看世貞的話，可以知道讀經者，應求其辭理之所以然，而不可強爲增減字句，以合後人之心。學文者，應沈潛於其言之所是者爲何志，而不可揣合低昂，強步趨於神態之間了。

總起上面幾個人所說的看來，如孔穎達戴東原所論之尚書，王船山所論之三百篇，是學者聞之而即可行的。陳騄之文，則俞樾之舉例，則學者聞之而尚須濟以思考的。因孔戴王氏所論，在於辭理之精切，辭理之精切，是第一必要的條件，有聞斯行，是人們所比較易做的。陳俞所論，在其變化無方之例，變化無方者，非常例之所必然，我們務必見而思其故了。總而言之，文章字句之格律，終不出此二種。由孔戴之說以遵其常，由陳俞之說以窺其變。又陳俞之說雖同，而俞舉其例，陳則頗能開發其理。學者執理以馭其例，則所謂變化無方者，仍是精切恰當之一類。這樣講來，字句之格律，終無他奇，爲常爲變，都以各識其職爲主罷了。

劉知幾所評史記漢書之字句，六經以後，文家所仰慕的，不待言。又是以馬史班書爲斗極了。但是唐朝劉知幾乃有點煩之作。他認史記漢書頗有煩冗的字句，可以刪去。此正吾人商討字句格律之良資。清朝方苞也曾經說過：『易詩書春秋及四書一字不可增減，文之極則也。降而左傳史記韓文，雖長篇，字句可薙芟者甚少，其餘諸家，雖舉世傳誦之文，義枝辭冗者不免矣。』（古文約選序例）所以他的古文約選，既於唐宋諸家文句，

助。所以浦起龍加以解釋，說『河東云，參之太史以著其潔，夫潔非瘦削之謂也，劉子則以削爲宗，然當六朝率澤之餘，從未有此辣手刮世眼者，故是韓柳輩先驅也。太史公難取羣書，疊見複出，古趣自流，尋行數墨，大家弗屑，雖煩亦復何疵。然劉氏之前，論者已振振有辭矣。班叔度曰，刊落不盡，尙有盈辭也。觀是書者，切磋商之，固不必爲煩者病，亦不得謂點者苛。』浦氏這話甚是。蓋不修邊幅之美，乃自然之極至，非可學而能。至於尋行數墨，吹求律法，總是後人勝過前人。在前人未必受過，而後人所推的，固亦未嘗不是。又如知幾史通敘事篇云：『漢書張敖傳云，年老口中無齒，蓋於此一句之內，去年及口中可矣。』又點煩篇謂：『史記吳世家闔閭越世家勾踐每於其號上，加吳王越王字，字句句，未嘗捨之。孟嘗君傳曰，馮公形容狀貌甚辨。案形容狀貌同是一說，而數演重出，分爲四言，榛蕪若此。』凡此知幾所糾彈，於理則是，而於史漢亦未必卽爲大病。又譬如漢書張禹傳本有『絲竹管絃』之句，而王羲之蘭亭序用之，遂有人以爲昭明不錄此序之原因。（宋馬永卿嬾真子）此皆於理則是，於原書不必爲損，而在學者則必深守此種格律。

四 字句的格律（下）

本來先秦盛漢經典史籍高文大冊，本不可徒以尋行數墨之文法求之；上篇所述，略資探勝之徑，譬如萍蹄之於大海，非區區略涉之所能盡。六經固來是好，卽史漢之文，亦非可以襲積字句之法，妄爲窺測。如果學者必欲於此效管中之窺豹，則有倪思班馬異同一書，考校兩書字句異同，由之以窺窺邇固之文心，亦未始無補。其書甚不容易割裂，現在不暇詳徵了。

韓愈文中之字句，散文家遺詞造言，至唐韓愈突破羣賢，開啓戶牖，遂爲後此千餘年之宗主。韓之造言，就其鎔舊者而言，無一字無來歷。（黃山谷語）此其進學解中所謂『沈浸濃郁，含英咀華，作爲文章，其書滿家』者是。就其鑄新者而言，絕不蹈襲前人。（宗祁語）此其答李翊書所云『惟陳言之務去』，樊宗師墓志銘所謂『惟

古於詞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竊。『者是就其安置妥帖而言，章吐句適，精能之至，其辭與意適，當其下筆時，如他人疾書之，寫誦之，亦不能過也。』(皇甫湜李錫語)此其樊宗師墓志銘所謂『文從字順各識職』及答劉正夫書所謂『文無難易惟其是』者是。就其警策有力而言，鯨鏗春麗，驚耀天下，衝飈激浪，汙流不滯。(皇甫湜語)此其謝暹生書所謂『昭晰者無疑』及答李翊書所謂『氣盛則言之短長與聲之高下皆宜』又其送孟東野序所爲譏魏符文章『其聲清以浮，其節數以急，其辭淫以哀，其志弛以肆，其爲言也亂雜而無章』者是。

我現在先泛錄前人筆記叢談中論韓文字句者如下，以資博趣，然後舉其三數名篇，詳爲推論，以見樞機。

邵博聞見錄曰：『退之於文，不全用詩書之言，如田弘正先廟碑曰：『昔者魯衛公能遵其祖伯禽之烈，周天子寶命其史官，克作爲駟駟，闕之詩，使聲於其廟，以假管籥，其用詩之法如此。』』

又曰：『宋王招魂，以東南西北四方之外，其惡俱不可以託，欲屈大夫近入修門耳。』時大夫尙無志也。韓退之之難池碑，詞云：『北方之人兮，謂侯是非千秋萬歲兮，侯無我違。』時柳儀曹已死，若曰：『國中於侯，或是或否，公論未出，不如遠即難池之人，千秋萬歲奉誓不忘也。』嗟夫，退之之悲儀曹，甚於宋玉之悲屈大夫也。』

洪邁容齋三筆曰：『盤谷序云：『坐茂林以終日，濯清泉以自潔，探於山美可茹，釣於水鮮可食。』醉翁亭記云：『野花發而幽香，佳木秀而繁陰，幽溪而瀉深潭，而魚肥鰾泉而酒香，香而酒冽，山肴野蔌，雜然而前陳，歐公文勢大抵化韓語也。』然釣於水鮮可食，與臨溪而漁，溪深而魚肥，探於山美可茹，與山肴野蔌，雜然而前陳之句，頗簡工夫，有不侔矣。』

又曰：『韓公用譬喻處，重覆疊貫，至有七八轉者，送石洪序云：『論人高下事後當成敗，若河決下流東注，若驪馬駕輕車就熟路，而王良造父爲之先後也，若燭照數計而龜卜也。』臨山詩序云：『備者之於患難，其拒而不受於懷也，若築河堤以障屋霽，其容而消之也，若水之於海冰之於夏，日其散而忘之以文辭也，若奏金石以破蟋蟀之鳴蟲飛之聲。』』

又曰：『宋蔡文修序書，韓文公傳全載其進學解，佛骨表，潮州謝上表，觀鱖魚文，皆不其潤色，而但換進學解數字，頗不如本意。原云：『招諸生立館下，改招字爲召，既言先生入學，則諸生在前，招而導之足矣。何召之爲？』陸百川而東之，改陸字爲停字，本言川流橫潰，故陸之使東者，以爲停於義甚淺，改歐前竟後爲跟，韓公本用跟，詩語非跟也。其他以爬羅剔抉爲爬羅，焚膏油爲燒，以取敗幾時爲其敗。又吳元濟傳其平淮西碑文千六百六十字，固有他本不同，然才減節輒不穩當。明年夏一句，悉及之平蜀西川，滅西川字，非郊廟祠祀其無用樂，漢祠字，其兩字皇帝以命臣，臣愈再拜稽首，減下臣字，殊無理，汝其節都統討軍，以討爲諸，尤不然。討者如左傳計討軍，實之義，若云諸軍，何人不能下此語。』

瑞桂堂眼錄曰：『唐國史補云：元和以後，文筆學奇於韓愈，學澁於樊宗師。韓之文如水中鹽味，色裏膠脂，未嘗不用字而未嘗見其用字之跡。』去陳言，是起八代之衰，然或者又謂坐茂樹清涼，即楚詞飲石泉，臨松柏也。驅輕騎騎長袖，即洛神揚輕桂，翳修袖也。呂黎豈肯學人言語，亦偶然相類耳。按此亦自與原句意味各勝。吳氏林下偶談曰：『退之獲麟解云：『角者吾知其為牛，猿者吾知其為馬，犬豕豺狼麋鹿，吾知其為犬豕豺狼麋鹿也。』惟麟也不可知。』句法蓋本史記。『老』傳云：『孔子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獸吾知其能走，魚吾知其能游，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知其乘風雲而上天。』』按此韓及史記二段起訖變化亦各有勝處。

唐古文錄論文章句法曰：『凡爲文，上句重下句輕，則或爲上句壓倒，韓退之與人書，泥水馬弱不敢出，不果鞠躬親問而以書。若無而以書三字，則上重其矣。此爲文之法也。』

博通丹溪錄曰：『咸陽揚都賦：『聲動地，浪勢翻天。』本是奇語。呂黎祖之曰：『洞庭漫注：『點天無量。』按此遠勝原語。』

本來一個人讀破萬卷，直吐胸臆，當其下筆落紙，鏘新鏘舊，兩無容心。鏘舊而仍非陳言，鏘新而亦非不根。黃山谷與洪駒父書，謂『老杜作詩，退之作文，無一字無來處。』蓋後人讀書少，故謂韓杜自作此語耳。古之能爲文章者，眞能陶冶萬物，雖取古人之陳言，入於翰墨，如靈丹一粒，點鐵成金也。此一語最爲破的。洪邁容齋隨筆亦謂：『東方朔答客難，自是文中傑出，揚雄擬之爲解嘲，尙有馳騁自得之妙。至於崔駰達旨，班固賓戲，張衡應問，皆章屢句寫，使人讀未終篇，往往棄之。及韓退之進學解，出於一洗矣。大概凡事出於自得者，必言之有味。吳氏林下偶談記：『渠水心與賀商論文至夜半，水心自言：『韓之人家觴客，或雖金銀器照座，然皆出於假借。自家釋列僅磁缶瓦盃，然卻是自家物色。』』水心於力去陳言之樂，可謂言之親切有味了。現在拿呂黎原道一篇來講，原道開首數語，『博愛之謂仁，行而宜之之謂義，由是而之之謂道，足乎己無待於外之謂德。』這幾語實學中庸開首解性道教句法。『明將之製韓昌黎集輯注引茅瓚說：『但變化動盪，鞭辟近裏。雖不敢望中庸之渾穆，而在後世可謂顯豁軒昂，當者立辟。』』其所謂道，非吾所謂道也，其所謂德，德其所德，非吾所謂德也。『此卽針對老子：『道可道，非常道，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之旨而言，而翻騰對陣，以子之矛攻子之盾，雖不敢望老子之簡嚴，而筆勢夭矯，眞極辨才無礙之觀。此所謂讀破萬卷，此所謂點鐵成金。『其言道德仁義者不入於楊，則入於墨，不入於老，則入於佛。』此是化用孟子：『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句法，而變歸爲入，憂憂獨造。